

民族本土化

与跨民族交往的关系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Psychological Essentialism of
the Ethnic Group and the Cross-ethnic Interaction



杨晓莉 著

科学出版社



民族本族论

与跨民族交往的关系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Psychological Essentialism of
the Ethnic Group and the Cross-ethnic Interaction

杨晓莉 著

科学出版社

北京

内 容 简 介

跨民族交往不仅可以帮助个体进行文化适应，学习他群文化规范和价值观，掌握更多的文化知识，提高创造性，而且还可以减少偏见，树立积极的民族态度，有利于民族团结。

本书在调查民族本质论与跨民族交往现状的基础之上，探讨了民族本质论对跨民族交往的影响，以及群体认同和威胁感知因素在二者关系中的缓冲作用和诱发作用，考察了群体认同与文化适应策略对跨民族交往的影响，以及影响民族本质论的相关文化因素，还探讨了如何进行民族本质论的干预等问题。在此基础上，提出了促进跨民族交往的对策与建议。

本书对民族学、社会学、人类学和社会心理学专业的学者、学生，以及少数民族教育工作者和对民族教育感兴趣的普通大众有重要参考价值。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民族本质论与跨民族交往的关系 / 杨晓莉著. —北京：科学出版社，
2016.4

ISBN 978-7-03-047993-8

I. ①民… II. ①杨… III. ①民族学-研究 IV. ①C9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065802号

责任编辑：朱丽娜 刘天一 高丽丽 / 责任校对：彭 涛

责任印制：张 伟 / 封面设计：楠竹文化

编辑部电话：010-64033934

E-mail:fuyan@mail.sciencep.com

科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东黄城根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717

<http://www.sciencep.com>

北京豪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印刷

科学出版社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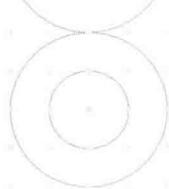
2016年4月第 一 版 开本：720×1000 B5

2016年4月第一次印刷 印张：16 1/8

字数：265 000

定价：78.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前 言

这是一本历时 8 年才完成的书！是在我的博士生导师刘力教授的指导下，主要由我本人完成的著作。

2008 年，我到了北京师范大学心理学院攻读博士，攻读社会心理学方向。当我正在为自己博士期间该做什么研究焦灼的时候，我的导师问我：“你来自西北多民族地区，是否对‘少数民族’更为了解，能否以该群体为研究对象进行你的博士论文？”此时，我有些诧异。是的，我的大学校园里有为数不少的少数民族同学，但是，我似乎和其他地域的人一样，并没有因为地处多民族地区而对少数民族有比别人更深入的了解。于是，我开始思考自己为什么不够了解。经过查阅文献之后，我最终以“跨民族交往”为选题，开始了“跨民族交往的社会心理机制研究”的探索之路。

两三年的时间里，我遍访了甘肃的兰州市和临夏回族自治州的所有清真寺，几次去往甘肃甘南藏族自治州夏河县和甘肃武威的天祝藏族自治县进行藏文化的学习和考察，还多次奔赴中央民族大学、北京师范大学、西北师范大学、甘肃师范学院、西北民族大学、甘肃政法大学、兰州城市学院等高校，这些高校的藏族、回族大学生都成了我的研究对象。经过大量访谈、多次调研和实验之后，我收集了一些很有意义的数据。在此期间，我曾几次想过放弃这个领域的研究，换一个课题。因为民族心理这个领域一直都不是我国心理学的主流，这意味着这条路上的研究者比较孤独；再加上“民族”和“宗教”的敏感性导致发表论文比较困难等。但是，每一次当放弃的念头产生时，我心中又会马上涌起研究者的社会责任感。2008—2012 年，我国国内曾发生了几次较大的民族性事件，例如，2008 年西藏拉萨的“3·14 事件”和 2009 年乌鲁木齐的“7·5 事件”。每一次的这类事件都深深地呼唤着我作为研究者的社会责任感，这使我

坚定了对这个领域的研究。

2012年夏，我终于完成了自己的博士论文，幸运的是，我的论文得到了审稿专家的认可，获得了“优秀博士论文”的荣誉。2012—2015年，我又完善了一些研究，补充了一些新的内容，本书才得以最终完成。

本书共包括九章内容。第一章采用问卷法和访谈法调查民族本质论的基本水平；第二章采用问卷调查和实验法探讨民族本质论对跨民族交往的影响；第三章通过问卷法和实验法检验排斥性身份认同和多重身份认同对跨民族交往的影响，同时考察文化适应策略在群体认同与群际接触之间的调节效应；第四章通过问卷法和实验法考察民族本质论在群体认同对跨民族交往影响中的调节作用；第五章探讨了在威胁情境下民族本质论与跨民族交往的关系；第六章关注群体实体性和对于社会文化变迁情境感知的文化焦虑感对于民族本质论的影响；第七章扩展了民族本质论的影响范围，考察了民族本质论对认知复杂性的影响；第八章检验了课程教育对大学生民族本质论的干预效果；第九章是基于前面章节的实证研究，提出了一些较为切实可行的促进跨民族交往的政策建议。

本书主要由我本人撰写，北京师范大学的史佳鑫老师对第三章第二节内容有所贡献，石河子大学的于海涛副教授对第八章内容有所贡献。我的研究生魏丽、周建华、孟霄、赵海燕协助我完成了全书的文字校对工作。这些学生都对本书中的研究很感兴趣，他们不辞辛劳地协助我完成了这本书。这几年来，我们共同学习、共同探索、共同分享、共同提高，克服了研究中的种种困难，度过了一段难以忘怀的时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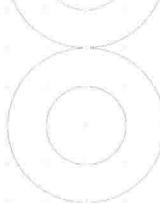
从选题到书稿成文，历时8年。8年的时光，似乎很长，其实也很短。8年里，我得到了许许多多的老师、同学和好友的帮助和支持！要特别感谢我的硕士生导师邹泓教授和博士生导师刘力教授，他们都是治学相当严谨、精益求精的好导师！这段时间我在学术上的成长，无不得益于恩师的辛勤栽培！我衷心感谢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的康萤仪、赵志裕教授和中国社会科学院的杨宜音教授，他们自2007年以来，一直在中国内地开办中国社会心理学暑期高级研修班，我连续参加了两期，本书中一些具体的研究方向正是在暑期班上与老师们的交流中选择的！我也非常感谢西北师范大学的万明钢教授和周爱保教授，他们是西北师范大学心理学专业的前辈，自年轻时就在西北这片贫瘠的黄土地上艰苦奋斗，以西北多民族地区这一特色的地域为研究资源，进行着民族心理的科

学研究。正是因为他们的远见卓识，正是因为他们的坚持不懈，才有了今天的西北师范大学心理学院。这是一个学术氛围非常好的研究平台，我们在这里顺利地成长、发展！

作为一名年轻的学者，我在民族心理学的研究领域进行探索的时间还不够长。我相信本书还有很多不足之处，欢迎广大读者不吝指正！同时，我也希望这些研究能够推动中国民族心理学的发展，能够为我国构建和谐社会、和谐民族关系提供一些理论指导！

杨晓莉

2016年1月



目 录

前言

绪论 ······	1
-----------	---

第一章 民族本质论的基本概况 ······	23
-----------------------	----

第一节 关于民族本质论的基本情况分析 ······	24
---------------------------	----

第二节 民族本质论：基于“社会文化”还是“生物学基础” ······	29
------------------------------------	----

第三节 民族本质论的内容分析 ······	37
-----------------------	----

第二章 民族本质论与跨民族交往的关系 ······	53
---------------------------	----

第一节 民族的心理本质论对跨民族交往的影响 ······	54
------------------------------	----

第二节 内、外群体的心理本质论与跨民族交往的关系 ······	66
---------------------------------	----

第三章 群体认同与跨民族交往的关系 ······	75
--------------------------	----

第一节 多重身份认同对跨民族交往的影响 ······	76
----------------------------	----

第二节 身份认同对群际接触的影响：文化适应策略的作用 ······	85
-----------------------------------	----

第四章 民族本质论在群体认同与跨民族交往关系中的调节作用 ······	103
-------------------------------------	-----

第一节 民族本质论、身份认同与跨民族交往的相关研究 ······	104
----------------------------------	-----

第二节 不同身份的启动、民族本质论与跨民族交往的研究 ······	108
-----------------------------------	-----

第五章 威胁感知在民族本质论与跨民族交往关系中的诱发

作用 117

第一节 一般性威胁感知、民族本质论与跨民族交往的关系研究 118

第二节 威胁情境感知、民族本质论与跨民族交往的关系 125

第三节 威胁感知在外群体本质论与跨民族交往关系中的中介作用 135

第六章 影响民族本质论与跨民族交往关系的知觉因素探讨 143

第一节 内群体实体性、民族本质论与跨民族交往的关系 144

第二节 文化焦虑感、多元文化意识形态的支持与民族本质论的关系
研究 153

第七章 民族本质论对认知复杂性的影响 169

第一节 研究背景 170

第二节 研究一：民族本质论与认知复杂性的相关关系 173

第三节 研究二：民族本质论与认知复杂性的因果关系 176

第四节 研究三：认知闭合在民族本质论与认知复杂性关系中的中介
作用 179

第八章 课程教育对大学生民族本质论的干预研究 185

第一节 研究背景 186

第二节 研究方法 188

第三节 数据分析与研究结果 1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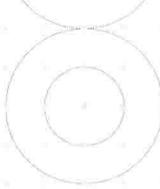
第四节 讨论 192

第五节 结论 194

第九章 促进跨民族交往的对策建议 195

第一节 研究的特色 196

第二节 对跨民族交往的对策建议	199
第三节 未来研究的方向	205
参考文献	209
附录	229
附录一 本质论问卷	229
附录二 群际关系问卷	235
附录三 认同问卷	239
附录四 文化相关问卷	241
附录五 其他类问卷	245
附录六 个人信息表	247
附录七 访谈记录编码表	248



绪 论

当今世界的很多国家都是多民族、多种族国家。多族群国家通常都面临着如何处理本国族群关系，以及如何引导族际关系朝着健康方向发展的重要问题（马戎，2004a, 2007）。仅在20世纪的最后10年间，世界上就有53个国家和地区发生了种族冲突，149个国家和地区中就有112个存在种族/民族问题隐患（Gurr, 2000）。由民族/种族冲突引发的各种社会矛盾已经成为全球非常突出的问题，它不仅关系到世界的和平与稳定，也会引发各国内外的局势动荡，更会危及人民的生命安全。因此，如何引导民族/种族关系朝着健康而和谐的方向发展，长期以来都是政界、学术界乃至人民非常关心的重大问题。

毋庸置疑，各民族群体之间的和谐相处是我国建设和谐社会的重要内容。中国的西北地区是少数民族的主要聚居地，同时也是民族冲突与民族融合的核心地带。近年来，随着西部大开发战略的部署，国家已在政策上采取了很多倾斜于民族地区的措施，但由于政治、经济、文化等各种原因，仍有一些民族冲突问题存在。

那么，为什么极少数民族分离主义者能煽动较多本族人民？个体间的冲突是如何延伸到他们所在群体的？笔者认为，民族冲突的原因之一，主要在于日常生活中，少数民族和大多数汉民族群体存在较大的分离，很少能融为一体。这样，一旦出现来自不同民族的个体间的摩擦和冲突，很容易扩大成民族群体的冲突。如何促进民族融合自然成为解决民族冲突的重要渠道。民族融合的重要指标之一，就是在多民族混合地区是否存在跨民族的人际交往（以下简称跨民族交往）（马戎，2004a）。已有研究表明，少数民族群体成员与其他民族群体成员的跨民族交往，尤其是与多数群体成员建立友谊关系，不仅为个人的有意义交往提供了机会，减少了刻板印象，提高了积极的民族态度（高甜，2008；Powers & Ellison, 1995；Sigelman & Welch, 1993），而且跨民族交往也有利于

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的形成（费孝通，1989；韩永静，2009）。因此，对跨民族交往的心理机制进行研究就显得尤为重要。

虽然西方学者在民族关系 / 种族关系的心理机制方面做了大量研究，但是中西方文化差异很大，西方文化背景下得出的研究结论很难解释中国复杂的民族关系问题。查阅中国期刊网，在“题名”中分别输入“民族关系”、“民族交往”、“民族融合”等字样检索，可以分别找到 1566 条、24 条、298 条记录，但大都是来自民族学、政治学、社会学等学科的理论思考和资料分析研究，尚未有实证研究。这表明，我国对于民族关系的研究从民族学、政治学、社会学、人类学学科视野已有大量阐释，但尚未见到从心理学学科出发，探讨有关民族关系的社会心理机制的实证研究。因此，已有研究还难以为改善民族关系、促进民族团结提供充足的科学依据。然而，影响民族关系的因素不单是经济、政治，一些社会心理因素也很可能影响民族关系，这正是社会心理学者要解决的重要问题。本书正着眼于探讨跨民族交往的社会心理机制。

对跨民族交往的社会心理机制的探讨，已有研究大都是基于社会认同理论的视角进行，极少注意到个体对特定群体的态度背后的认知过程；另外，社会认知研究者几乎一直将个人作为分析单位，而很少关注人们对社会群体的心理表征（Abelson, Dasgupta, Park, et al., 1998）。直到 20 世纪 90 年代，许多学者意识到了在群际关系和社会认知这两个一直少有交集的研究领域之间建立联系的必要性，那就是关注个体对群体的社会认知。本书正是从个体对社会群体的心理表征（心理本质论）来探讨跨民族交往的。

“民族”是群体身份的最重要标志（Verkuyten & Yildiz, 2007）。那么，人们是如何表征“民族”这一社会类别的？“民族”对于普通人的心理意义如何？这就涉及民族内隐观的问题。近年来，西方学者提出了社会类别的内隐观——心理本质论（psychological essentialism）的概念，并探讨了这一概念运用的心理机制及其与群际态度的关系，对从心理本质论视角探讨中国民族群体的跨民族交往具有一定的借鉴意义。

一、民族的含义

“民族”是常用的中文词汇之一，但是国内对“民族”尚缺乏统一的界定。梁启超（1899/1989）不仅在汉语中最早引入了“民族”这一术语，而且译介了

瑞士政治学家布伦奇里（Bluntschli）的关于“民族”定义。布伦奇里于1852年认为，民族（nation）最重要的特征有以下八点：“①其始也同居于一地（非同居不能同族也，后此则或同一民族而分居各地或异地而杂处一地此言溯耳）；②其始也是同一血统（久之则吸纳他族互相同化，则不同血统而同一民族者有之）；③同其肢体形状；④同其语言；⑤同其文字；⑥同其宗教；⑦同其风俗；⑧同其生计。有此八者，则不识不知之间，自与他族日相隔阂，造成一特别之团体，固有之性质，传其诸子孙，是之谓民族。”（何叔涛，2009）梁启超在翻译和介绍这一定义时，并不完全同意布伦奇里的观点，因此做了部分修改，括号中为梁启超先生所修改的内容。后来，孙中山于1924年在其《三民主义》一文提出了民族的“五力说”，即“相同民族自然不能不归功于血统、生活、语言、宗教和风俗习惯这五种力”。这一定义在民国时期的大多数社科工具书，如中华书局版的《辞海》、《中国百科辞典》，商务印书馆版的《辞源》中都被收录（何叔涛，2009）。在我国，人们最普遍引用的还是斯大林于1913年在《民族问题与社会民主党》一文中提出的“民族”定义：民族是人们在历史上形成的有共同语言、共同地域、共同经济生活，以及表现于共同的民族文化特点上的共同的心理素质这四个基本特征的稳定的共同体（张建军，2009）。20世纪后期以来，中国学术界对斯大林的定义进行了空前争论，很多学者纷纷提出了自己的见解和不同看法，例如，有人认为这一定义中的“素质”含糊不清。总之，虽然上述关于“民族”的定义不同程度地引起了很多学者的争议，但这些定义深化了人们对民族的认识，并为重新思考和定义中国的“民族”提供了启发。

在外文中，“nation”、“ethnic group”都被学者们翻译为“民族”。其实，“nation”和“ethnic group”在国外文献中是两个不同的概念。马戎（2004a, 2004b）认为，从这两个英文词汇各自出现的时间和具有的内涵来看，它们代表着完全不同的人类群体，表现了不同的历史场景中人类社会所具有的不同的认同形式。“民族”（nation）这一术语与17世纪出现于西欧的“民族主义”和“民族自决”政治运动相联系，“族群”（ethnic group）这个词汇则出现于20世纪并在美国使用较多，用于表示多族群国家内部具有不同发展历史、不同文化传统（包括语言、宗教等），甚至不同体质特征但保持内部认同的群体，这些族群在一定程度上也可被归类于这些社会中的“亚文化群体”（马戎，2004a）。从这个意义上讲，中华民族可以用“the Chinese nation”来表示，但是，我国的少数民族则对应于“ethnic group”或“ethnic minorities”。马戎（2004a）认为，其实

把“ethnic group”翻译为“族群”更为合适，建议加以保留“中华民族”（the Chinese nation）的提法，同时把56个“民族”在统称时改称为“族群”，这样就不至于出现中华民族和少数民族这两个不同层次的“民族”在概念上的混淆（马戎，2004a, 2004b）。

由于“族群”这个概念还没有得到国内学者的普遍接受，因此，本书继续沿用“民族”。当然，本书关注的“少数民族”针对的是我国这个同一政治体制下的各个亚文化群体，即我国的少数民族。而且，我们不是从学术上来探讨民族到底如何界定，而是主要以我国的少数民族为研究对象（主要以西北的藏族、回族为例），探讨“普通人”（lay people）如何理解和看待民族，以及这种看法对跨民族交往的影响，即民族的内隐观与跨民族交往的问题。

就我国民族的划分类型来说，新中国成立后识别了55个少数民族。其分布特点首先表现为大杂居、小聚居。每个民族都有自己的聚居地区，同时每个少数民族都与汉族或其他少数民族交错杂居，尤其是在现代城市化进程中，少数民族进入内地或者汉族进入少数民族地区发展的人越来越多。这样一来，各民族之间混居格局增多，这就涉及少数民族的跨民族交往问题，本书正着眼于这一主题。

二、跨民族交往的研究现状

我国的跨民族交往实证研究相对较为缺乏，大多数研究都是基于社会学、民族学或人类学视角进行的基本调查或理论思考。例如，有研究者以学校作为个案的研究表明，尽管少数民族生活在民族多样化的班级和学校中，但是在课堂之外，少数民族群体和多数群体仍然有着明显的“我们”和“他们”的民群隔离，根本没有形成族际的交往和融合（祖力亚提·司马义，2008）；也有研究发现，在多民族地区，族际的通婚很少（马戎，2004b）。那么，对于哪些因素限制和影响了跨民族交往，国内的研究大多是从理论上分析语言、宗教、人口规模等基本背景因素，而很少涉及个体内在的心理层面的因素。

国外关于这方面的研究，大多涉及移民的跨民族/跨种族交往。一些研究针对跨种族交往的积极意义进行了探讨。有研究（Powers & Ellison, 1995; Sigelman & Welch, 1993）表明，在民族和种族多样性的社会，跨民族/种族友谊对青少年的积极发展起到了关键的作用。与其他民族群体成员的交往，为个

人和有意义的互动提供了机会，减少了偏见并提高了积极的种族态度；而且，青少年期建立的友谊关系，与成年期形成的友谊密切关联。当然，对于移民来讲，跨种族友谊的发展具有挑战性。在移入他国之前，大多数移民生活在同质性的社会中，因此，移民可能感到与其他种族朋友建立友谊关系时，会因为缺乏经验而觉得不自在。尽管发展跨种族友谊具有挑战性，但与不同种族群体的友谊，尤其是与大多数种族群体的关系，对于移民青少年对主流文化的适应具有重要作用 (Aboud, Mendelson, Purdy, 2003)。移民不仅可以学习主流文化的规范和价值观，而且可以掌握主流文化中更多的知识，他们可以从种族同伴中学习如何成功地适应他们在主流文化中的地位。还有研究表明，跨民族交往有利于提高创造力和认知复杂性 (Leung, Maddux, Galinsky, et al., 2008)。国内的研究表明，跨民族交往具有文化传播的特征 (高甜, 2008)，跨民族友谊的建立，还有利于中华民族统一格局的形成 (费孝通, 1989)。

那么，哪些因素影响了跨民族 / 种族交往呢？人格决定着人们心理行为的基本倾向。在预测很多行为时，研究者首先考虑的就是人格。随着大五人格 (big five factor model of personality) 在不同文化情境中的适用性得到证明，大五人格与跨文化人际交流的关系受到越来越广泛的研究。已有研究表明：外向性、开放性、宜人性和责任心都是跨文化沟通和人际交往的有效预测因素 (Ward, Berno, Main, 2002; Ones & Viswesvaran, 1997; 严文华, 2008)。

掌握他国语言是进行跨文化沟通和人际交往的一个重要条件。掌握了他国语言，不仅能让移民 / 旅居者 (sojourner) 自由地和当地人交往，同时可以让他们自由地接触他国的大众媒体，如网络、报纸、电视等，减少精神上的孤独，从而更深层次地了解他国文化。不懂得他国的语言，或者无法通过第三种语言与他国的人沟通和交往，会使移民处处受到限制，无法融入当地社会。但是，是否有意愿学习他国语言，往往被视为一种跨文化人际沟通的意愿。如果对东道国语言和文化持一种积极态度，就会愿意去学习、了解其语言和文化，并且学习效果会更好 (严文华, 2008)。

也有研究 (Chan & Birman, 2009) 发现，对他国文化的适应程度影响着跨种族友谊的质量（以感受到来自朋友的社会支持为指标），而学校的种族多样性预测了跨种族朋友的数量。当移民与不同种族的同伴交往时，对他国文化的适应能够为移民提供较好的社会资源，从而有利于交往。例如，移民对于他国文化活动（例如，看他国电影，参加他国俱乐部等）的较高卷入，可以促使出现

较积极的同伴互动和较好的友谊质量，因为跨种族朋友也更可能喜欢参与这些活动。Chan 等（2009）认为，友谊质量更多地依赖于文化适应水平，而朋友数量则更依赖于情境因素，即学校的种族成分。

但是，掌握了他国的语言，具有较好的跨文化适应能力和良好的人格特征，也不一定会有较高的跨民族交往动机和良好行为。例如，Williams 和 Eberhart (2008) 探讨了种族的心理本质论与群际交往动机的关系。结果发现，心理本质论与对种族不平等状况的情绪卷入，以及与种族外群体成员的交往兴趣之间呈负相关。具体表现为：持心理本质论的个体不仅没有动机改变种族不平等，不关心社会不平等，而且其友伴网络的种族多样性低，不愿跨越种族界限结交朋友。对主流群体而言，心理本质论合理化了边缘群体的处境不利地位，主流群体认为外群体成员与他们不是同类或者不具有血缘关系，因此不值得注意、帮助和喜欢。但是，视种族为社会建构的个体，更可能把种族成员知觉为个体的，把社会知觉为整体的，这种知觉缩减了群体距离。这表明对群际界限的心理表征直接影响着跨民族交往。

综上所述，关注跨民族交往的人口学变量、文化适应和人格变量是以往研究的焦点，但是，个体关于社会群体界限的内在心理表征 / 社会认知是否会影响跨民族交往，是需要进行探讨的。从社会群体界限的心理表征来探讨跨民族交往，这是基于群体认知视角而进行的研究。社会认知心理学侧重对个体的内心的心理过程进行考察，相比考察那些基本人口学变量及人格等因素，该视角对个体的内心心理过程探讨得更为深入。因此，从群体知觉视角即民族的内隐观探讨跨民族交往是本书的着眼点。

三、社会群体的类型及其内隐论形式

按照不同的标准，可以把社会群体划分为很多类型。Lickel 等（2000）根据群体成员的共同目标、共同结果及成员之间的互动，将社会群体区分为 4 类：亲密群体（如家庭、支持群体）、任务群体（如陪审团、摄影协会）、社会类别群体（如性别、民族、宗教群体）和松散关联群体（如汽车站排队等车的人）。亲密群体被视为高度互动的、不可轻易渗透的且对群体成员非常重要的社会单元；任务群体的规模小，持续时间短，具有共同目标，容易加入也容易退出，通常具有层级结构；社会类别群体通常是大规模的、具有较长历史且不可渗透

的群体，群体成员间的互动较少；松散关联群体的成员几乎没有任何互动。显然，本书所关注的民族群体属于社会类别群体。

内隐论（implicit theory）通常指一般公众在日常生活中形成的，且以某种形式保留在个体头脑中的关于某一事物或现象的观点和看法，因此，在英文中常称民众论（lay theory）。之所以被称为内隐论，是因为它与大多数科学理论并不相同，通常极少有人对其进行系统阐述，然而它却成为一个解释框架，在此框架下信息得以加工。这种关于某事物或现象的内隐论，通常影响着人们的态度及行为。

群体知觉的内隐论有心理本质论（psychological essentialism）、实体性（entitativity）和不可变论/可变论。心理本质论是人们关于社会类别是否具有本质特征的信念（Rothbart & Taylor, 1992）；实体性主要指人们把“群体”知觉为一个真正独立存在的、有意义群体的程度（Campbell, 1958）；不可变论/可变论可以针对个体，也可以针对群体，当针对群体时，它指的是人们关于群体特征是否可变的信念（Rydell, Hugenberg, Ray, et al., 2007）。这几种形式的内隐论相互区别同时也相互关联。研究者（Spencer-Rodgers, Hamilton, Sherman, 2007）认为，对于不同类型的群体，人们所持的各种形式内隐论水平不同。例如，对于社会类别群体，人们往往更多地将其“本质化”（essentialize）。本书主要关注民族群体，属于社会类别群体，因此，我们主要借鉴西方心理学对于社会类别的心理本质论的相关研究来探讨。

四、心理本质论的研究现状

（一）心理本质论的概念理解

1. 心理本质论的概念及其结构

在语言哲学和生物哲学等领域，本质论（essentialism）这一概念是指人们关于自然物体的本质特征的信念。例如，对于“狼”这一类别，人们认为，所有的狼都具有狼的“本质”：灵敏的鼻子，尖锐的牙齿，厚厚的毛皮，高超的捕食技能，强烈的攻击性……因此，即使它穿着羊皮，即使医生给它做了手术使它看起来像羊，即使它在羊群中长大……但它仍然是狼。类别的“本质”决定了它所属的类别。对于狼等自然类别而言，“本质”通常指其生物属性。因

此，其“本质”不仅仅限制了类别成员的表面特征，也限制了它们会成为或变为什么（Medin & Ortony, 1989）。心理本质论这一概念最早由 Medin 和 Ortony (1989) 提出，是指普通人关于“类别”（category）都具有“本质”特征的信念。他们认为，人们往往以本质化的术语来表征类别，即某一类别成员共享了深层的、固定的和不可见的特征，这些特征使得类别成员之间极为相似，使类别成员具有这样或那样的表面特征，并决定了成员所属的类别和身份；而且，人们可根据这些特征来对类别成员作出相应的推理和推测（Gelman, 2003）。

Rothbart 和 Taylor (1992) 把心理本质论的概念运用于社会类别（social category）。他们认为，人们在进行社会判断时，往往把社会类别（如犹太人、荷兰人、运动员等）等同于自然类别（如老虎、大象和玫瑰花等），并指出社会类别也同样具有内在本质（underlying essences）属性。尽管社会类别反映了历史造就的人类愿望、需要和习俗，但是，社会类别可以被同化为自然类别，因为人们往往认为社会类别和自然类别一样是高度同质性的，且类别间相互排斥、类别属性不可改变。Rothbart 和 Taylor (1992) 还提出了心理本质论的两个维度：不可变更性（inalterability）和可推断性（inductive potential）。前者指由内在特征界定的群体成员的身份难以改变；后者指人们可以根据“本质”来推断群体中的任一成员的各方面信息。可以推论，人们关于民族群体的本质化信念就是民族本质论。

值得指出的是，尽管人们持有许多社会类别的心理本质论，但人们可能并不知道其中的“本质”到底是什么（杨晓莉，刘力，崔森，等，2012）。研究者指出，“本质”可以是生物学上的，也可以是精神上的或非物质性的，例如，宗教、语言（Haslam, Bastian, Bissett, 2004）。对某些社会类别来说，本质可能反映了生物学基础的差异，例如，DNA 的不同；对其他一些社会类别来说，本质可能反映了一些历史的原因或创造社会类别的意图等（Gelman, 2003）。但无论是基于生物学基础的本质论还是基于社会文化本质论，相比持较强本质论的个体，持较弱本质论的个体认为，类别虽然存在差异，但这种差异是具有某种原因的，例如，环境的、历史的、政治的或经济的原因，而且这种原因不会内化为类别的本质。本质是持久的，不可改变的，可以对事物的表面特征作出根本性的因果归因。因此，心理本质论是个体主观上存在类别成员的表面特征是否有“本质”上的原因解释，而并不是客观上是否真的存在“本质”，尽管很多类别特征并没有“本质”，但人们相信它具有“本质”。